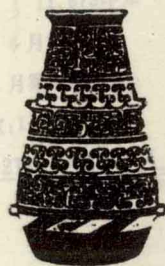


左民安 王尽忠

汉字部首讲解

福建人民出版社



汉字部首讲解

HANZI BUSHOU JIANGJIE

左民安 王尽忠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东水路 76 号 邮编:350001)

福州晚报印刷厂印刷

(地址:福州西洋路 4 号 邮编:350005)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11.875 印张 4 插页 239 千字

1998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211—01853—4
H·83 定价:14.80 元

序

杨春霖

用拼音文字统率词汇编排之先后次序，以供查阅、翻检，极其容易。如：英语只分 A 部、B 部、C 部等 26 部，每部中再逐层依字母顺序排列词语。汉字为世界著名的表意或意音文字，不可能采用上述之编排方法，而且形体复杂异常，很难使其就范。但我国文字学鼻祖公元 2 世纪初东汉许慎，从先朝典籍中获得启示，从而将当时搜集到的 9300 多个汉字用以部首类聚之法，分为 540 部。从此全部汉字始为人们所驾驭，分门别类，查字称便，厥功甚伟。后世各种工具书使用的部首检字法的部首，盖即导源于此。不过，已历时千百年之久，部首颇有变化。当初许君著作作为 540 个，到影响最大的公元 18 世纪初清代的《康熙字典》就减少为 214 个，到全国解放后的《新华字典》再减少为 189 个。可是现在流行的新本《辞海》又成为 250 个。虽有变化，但大都是从许君的部首脱胎而来。

因此，要想利用部首检查工具书，就必须先懂得部首。如能对部首进行比较深刻、仔细的学习，那就更加容易掌握它们。目前，汉字的检查方法不止一种，最佳者当推音序检字法，但若目的就在于查字音，则此法一筹莫展。故现今工具书往往众法并陈，任人选择，而部首和部首检字法遂一时尚

难废除，不能不学。

其次，我们现在已经明确：我国文字不是在短时间内就可以转变为拼音文字的，汉字还要长期存在下去。于是，人们对汉字还一定要学习、掌握，而且也许还是好几代人的事。所以，我们又需要学习、掌握部首，因为部首是汉字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学习、掌握汉字能起一定的作用。众所周知，绝大多数汉字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合体字，而合体字中有一个部分，为许多合体字所共有，并和这许多字的含义有联系，能给学习的人提供一定的方便；这个共同部分即为部首（上述后来改进了的部首，可能丧失了一些这样的功效）。汉字既然是一种表意文字（尽管这个表意特点，在现行的汉字上已经很不显著了，但追根溯源，还得承认它是表意文字），因而只有适当运用汉字部首这一特点来帮学习者的忙。部首可以说是学习汉字的一个基础或纲领。汉字存在一天，这样的学习办法也将存在一天，部首自然也将存在一天。总之，学习部首对人们学好汉字又是有着一定的意义的。至于专门攻读文字学的人，那就更有必要自此入门，再不断深造。

讲解汉字部首的著作，就我所知，全国解放前后，出版过四五种。如：施联玉《说文部首浅释》、黄绮《部首讲解》、康殷《说文部首》等。但体例、解释、见地似乎均不如此著作完善。目前，这类书中此书当首屈一指。其主要优点计有四端：一、罗列甲骨文、金文、篆书，直到简化字。部首字的形体演变，一目了然。二、每一部首字先作形体分析，再讲解其本义和引申义，初步建立了部首的词义系统。每一义项又均引古代诗文为证，饶有兴味。三、每一部首字均引许

慎《说文解字》之训释，并简要论证许君之正、误，努力作到实事求是。四、每一部首字均说明其从《说文解字》到《新华字典》的沿革，使人们得以了解部首古今变动的情况。

左民安先生为著名文字学家、训诂学家陆宗达教授及门弟子，继宗匠之绪，学乃有成。所写《汉字例话》，风行海内，沾丐青年学子良多。今又与王尽忠先生合著此书，内容之雅俗共赏，精彩动人，不减前作。王先生我尚未识荆，但应与左先生为我国语言学界之瑜亮无疑。

前 言

根据汉字形体偏旁不同，可以将汉字分为若干部类；在同一部类中，把笔形最简单、表义较典型的一个字作为领头的字，这个领头的字习惯上通称为部首。比如，“马”“火”“心”等均为部首字。“驮”“驴”“驹”“驹”等都归于“马”部；“炳”“炽”“烜”“焊”等都归于“火”部；“忘”“志”“恣”“念”等都归于“心”部。这样一归，就把汉字按一定的规律有条不紊地组织了起来，“举一纲而万目张”，颇便于记忆和查检。

建立部首，是我国东汉杰出的文字学家许慎的发明。他将 9353 个汉字，按形体偏旁不同，归为 540 部，编著了我国第一部字典《说文解字》。许慎的这一创举，对后世字典、辞书的编纂具有极为深远的影响。可以这样说，当今一切汉字文史工具书所使用的部首，都是从许慎的 540 部演变而来的。南朝梁代顾野王的《玉篇》增为 542 部；宋朝司马光等编纂的《类篇》沿用 540 部；明朝梅膺祚的《字汇》则简化为 214 部。清代张玉书、陈廷敬等编纂的《康熙字典》，以及近代的《中华大字典》、旧本《辞海》《辞源》等均为 214 部，都是沿用《字汇》的部归。

掌握了汉字部首，不仅对查检字典、词典有帮助，而且

对理解汉字的字义（词义）及其变化也颇有启发。比如，“慕”字是仰慕、羡慕之意，与“心”有关，故其下部为“心”（小），而决非“水”；“漆”字是“漆”的本字，其意与“水”有关，故其下部为“水”，而决非“小”；“戍边”的“戍”字是保卫之意，与“人”有关，故其左下部是“人”，而不能写成“戊”。《诗经·齐风·东方未明》中“不夙则莫”的“莫”，为什么是夜晚的意思呢？一查《说文解字》，“莫”字在“艹”部，为“日在草中”，问题便涣然冰释了。由此可见，抓住了部首字，就等于抓住了纲，有了纲，便可举一反三，触类旁通。

许慎是没有见过甲骨文的，虽然《说文解字·叙》中有“郡国亦往往于山川得鼎彝”的话，但他是否真正见过鼎彝中的铭文，至今并未证实。所以许慎归纳的540部，基本上是以小篆形体为依据，而小篆体又是几经变更，有很多字既非原形，也非本义。因此，许慎对部首字的解释难免有误。当然，我们是不能苛求古人的，尤其是对一位古代伟大的发明者。但今人的责任，则应当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从甲骨文和金文等第一手材料入手，实事求是地正本清源，正确阐明部首字的原形和本义。这不仅可以看出部首字的发展和演变，而且还能从部首出发，发掘词义变化的一些规律。

本书第一部分《部首概说》，介绍了有关部首的基础知识，为阅读第二部分《部首讲解》正文作些准备工作，正文后附录的《部首检字索引》，供阅读时查检之用；《部首对照表》用表格形式显示古今部首发展演变，可作研究部首的参考。《说

《说文解字》的部首为 540 部，本书第二部分就按其顺序，撷取其中的 320 个部首字逐个予以讲解（内有 7 个为《说文解字》所未列而见于《康熙字典》《辞海》的）。所列的形体主要是甲骨文、金文、小篆和楷书简化字（甲骨文、金文、小篆形体绝大部分取自高明的《古文字类编》），使读者对这个部首字的形体演化一目了然。形体分析之后，便是字义（词义）的诠释。诠释字义（词义）多以古代诗人中的典型例句为证，力求做到根据充分，信而有征。对前人错误的析形释义，也大都作了必要的匡正。有些部首字没有独立的甲骨文、金文形体，就取它在别的甲、金文合体字中的偏旁形体加以分析；如果连甲、金文的偏旁都没有，就只好退而求其次，采取小篆的形体了。在分析部首字形义的时候，多以学术界公认的看法为准，对有些部首字也提出我们自己的看法，虽然这些看法不一定全对，但是务必做到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至于个别一时难以判定原形和本义的部首字，就只好付之存疑，以俟来者进一步研究。

从甲、金文等形体入手，力图系统地讲解《说文解字》部首，这还仅仅是个尝试，不妥及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部首概说



汉字是表意体系的文字。根据汉字的形体结构，取其相同的表意部分归类，每类称为一部，每部的第一个字就统称为部首。

部首是编纂汉语字典、辞书的依据，部首检字法是使用汉语工具书的基本方法。

一 部首的产生

我国的字典、辞书源远流长。在《汉书·艺文志》小学类中记载，周宣王太史籀作《史籀篇》十五篇，这是周朝史官教学童认字的最早的字书。近代学者王国维在《观堂集林》卷五《〈史籀篇〉证序》中说：“《史籀》一书殆出宗周文胜之后，春秋战国之间。”可见《史籀篇》的成书年代，不会晚于战国初期。继《史籀篇》之后，有秦丞相李斯的《苍颉篇》七章，车府令赵高的《爰历篇》六章，太史令胡毋敬的《博学篇》七章。汉代“闾里书师”将以上三篇合而为一，总称《苍颉篇》。到汉武帝时，司马相如仿照这类字书作《凡

将篇》；元帝时，黄门令史游作《急就篇》；成帝时，将作大匠李长作《元尚篇》。到汉哀帝时，杨雄续《苍颉篇》而作《训纂篇》，和帝时的贾鲂则续《训纂篇》而作《滂喜篇》。后来，晋人则把《苍颉篇》《训纂篇》《滂喜篇》合在一起，称为《三苍》^①。上述这些古字书，除了《急就篇》尚存之外，其余大都早已亡佚。

史游的《急就篇》，前半三字为一句，后半七字为一句，只是将文字组织在一起，不加任何解释，可称为学童的启蒙读本^②。《急就篇》的开头有这样几句：“急就奇觚与众异，罗列诸物名姓字，分别部居不杂厕。用日约少诚快意，勉力务之必有喜。”因为这段话以“急就”二字为首，所以就取“急就”作为篇名。从内容上看，《急就篇》与一般的字典不同，它除了收普通的单字之外，还兼收人名、地名、杂物、五官以及词语等等。从体例上看，《急就篇》是以“义类”相从，比如把“桐梓枏棗榆椿樗”归在一起，不难看出，在这些字的形体结构中，均含有一个共同的表意部分——“木”。这种编排，不仅便于学童诵读和记忆，而且还可以在义类中初步体现出“分别部居，不相杂厕”的组字原则。

《尔雅》是我国的第一部词典，其编纂体例也是以“义类”相从。今存《尔雅》分上、中、下三卷，共十九篇。卷上有释诂、释言、释训、释亲四篇；卷中有释宫、释器、释乐、释天、释地、释丘、释山、释水八篇；卷下有释草、释木、释虫、释鱼、释鸟、释兽、释畜七篇。在这十九篇里，不少篇中的字都具有共同的意符。比如，“释木”中的字，大都有“木”字旁；“释草”中的字，大都有“草”字头；“释

鱼”中的字，大都有“鱼”字旁；“释鸟”中的字，大都有“鸟”字旁或“隹”字旁（上古“鸟”“隹”同字）等。这些共同的意符，实际上就是汉字部首的萌芽，而这种萌芽，正是东汉许慎创立《说文解字》（以下简称《说文》）540部首的先导。

以“义类”相从编纂的古字书，只能逐字诵读而不便检查使用。于是，许慎在分析小篆形体结构的基础上，根据汉字的表意特点，归纳出了以“部”相从的收字原则。他在《说文·序》中说：“分别部居，不相杂厕，万物咸覩，靡不兼载。”这里所说的“部居”，无疑是袭用了《急就篇》中的说法，但实质含义并不完全相同。史游所谓的“部”是指“义类”而言，许慎所谓的“部”是指“部首”而言。许慎在《说文·序》中曾这样说过：“其建首也，立一为端（端），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同牵条属，共理相贯，杂而不越，据形系联。”^③这是在我国字典、辞书发展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建首”之说，也正由此而产生了“部首”的概念。许慎通过对汉字形、义的全面分析，总结出汉字540个部首，并根据以“部”相从的收字原则，将9353个汉字分别列入540个部中，撰就了《说文》一书，首创了汉字部首编字法。自此以后，汉字有了以部为纲的科学体系，再也不是杂乱无章的了。

二 偏旁与部首的界说

有人认为，既然部首是偏旁，所以偏旁也可以称之为部首。其实，这是一种误解。偏旁与部首是两个有着不同内涵

的概念。偏旁是对合体字而言，部首是对其部内所统属的名字而言。部首都是偏旁，但偏旁却不一定是部首。这是因为部首是代表同部的字所表示的词义类别，而偏旁除了有表示词义类别的之外，还有的是表示字的读音。比如“帐”字，可以分为形旁“巾”和声旁“长”两个偏旁，但作为部首却只有一个“巾”，即用“巾”字来表示“帐”的词义类别。再如“峨、峪、峰、崇”等字，部首只是一个表示义类的“山”，但就偏旁而言，它们除了具有共同的“山”字形旁之外，还有“我、谷、夆、宗”等声旁。在形声字中，形旁通常也称为意符，意符能够充任部首。那么是否可以说，在一个字中意符就是部首呢？当然也不能。因为两者之间既有同又有异。王力先生主编的《古代汉语》，对此曾有一段精辟的论述：“意符对声符而言，部首对所统属的各个字而言。由于形声字的意符同时又是形体结构上的偏旁，所以原则上意符都可以作为部首，但是部首不一定是形声字的意符。这理由很简单，一则因为部首所统属的字不一定是形声字，例如贝部的‘负赘质’等字，言部的‘计讨设’等字；二则因为有些部首本身就不是形声字的意符，例如部首‘犇放豕’等等，在这类部首下，没有一个形声字。但是从《说文》全书来看，形声字约占总字数的80%以上。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我们可以说部首就是意符。”④

偏旁的外延要比部首的外延宽得多。在《辞海·语言文字分册》中有这样几句话：“旧称汉字中合体字的左方为偏，右方为旁。习惯上左右上下统称偏旁。”究其实，不光是左右上下，就是内外结构也可以称为偏旁。如“闻、圃、疾、匣、

句”等字。一言以蔽之，只要是合体字，那么它的能够独立存在的各组成部分就是偏旁。

偏旁包括部首，部首是由偏旁充任的，因此人们也就常把偏旁部首连而言之。不过，从编纂和使用工具书的角度看，还是称部首为妥，因为汉字是表意体系的文字，部首本身就体现着词义类别。

三 部首的发展演变^⑤

汉字的形体是随着社会的实际应用而不断发展演变的。部首的绝大多数不仅是独立使用的汉字，而且还兼有应用于工具书的职能，所以它的形体也毫无例外地具有广泛的应变性。其变化的形式主要是：

（一）部首的分化

篆书的形体是以象形为基础的，但是经过隶变，汉字的符号性代替了汉字的形象性。这必然使原来独立的象形部首字分化成若干个脱离了象形意味的部首字。如：

①由部首“犬”分化出来的部首有“犛”。用“犬”做部首的字，如“哭、猷、猷、獒”等；用“犛”做部首的字，如“狗、狼、狷、猝”等。在现行的汉语工具书中，以从“犛”的字为多，而且均出现于一个字的左边。

②由部首“攴”分化出来的部首有“攴”。用“攴”做部首的字如“攴、攴、攴、攴”等；用“攴”做部首的字，如“故、政、效、教”等。在常用的汉字中，从“攴”的字多于从“攴”的字，而且大都出现在一个字的右边。

③由部首“水”分化出来的部首有“𣎵”“氵”。用“水”做部首的字，如“浆、𣎵、沓”等；用“𣎵”做部首的字，如“泰、条、滕”等；用“氵”做部首的字如“渊、池、浅、深、淙”等。在常用的汉字中，从“氵”的字多于从“水”和从“𣎵”的字，而且大都出现在一个字的左边。

④由部首“火”分化出来的部首有“灬”“小”。用“火”做部首的字，如“炜、炮、炀、炖”等；用“灬”做部首的字，如“烈、热、煮、烹”等；用“小”做部首的字，如“光、寮”。在常用的汉字中，从“火”的字多于从“灬”和从“小”的字，而且大都出现在一个字的左边。这里要注意的是，一个字下部的“灬”，原不一定是“火”。如：“魚”“燕”下部的“灬”，本为鱼尾和燕子尾的象形体；“鳥”“烏”“馬”“爲”⑥下部的“灬”，本为鸟雀、乌鸦、骡马、大象的足、尾的象形体。这些字下部的“灬”，都与“火”义毫不相干。

如上所述的分化部首还有很多。如：“刀”分化出“刂”，“人”分化出“亻”，“手”分化出“扌”，“示”分化出“礻”，“衣”分化出“衤”，“心”分化出“忄”和“小”，等等。这里就不必一一列举了。

（二）部首的归并

自《说文》的 540 部产生以后，历代字典、辞书部首的数目多有变化。南朝梁·顾野王的《玉篇》删去了《说文》中的“哭”“教”“自”“眉”等部，又增加了“父”“梟”“处”“兆”“磬”“索”等部，定为 542 部，宋·张有的《复古编》因之，这可以算是我国汉字部首最多的两部字书。唐代的

《开元文字音义》为 320 部，宋代郑樵的《象类书》为 330 部，明代梅膺祚的《字汇》将《说文》的部首裁削改异，定为 214 部，又为张自烈的《正字通》所承袭。到了清代，张玉书、陈廷敬等 30 人编纂的《康熙字典》，仍然沿用《字汇》和《正字通》的部首体系，定为 214 部。因为《康熙字典》名声高，印量钜，影响大，所以后世多称 214 部首为“康熙部首体系”。1979 年修订新版《辞源》定为 217 部，1979 年修订重排本《新华字典》定为 189 部。这样，从《说文》的 540 部，到《康熙字典》的 214 部，再到《新华字典》的 189 部，可以称为汉字部首发展的三大阶段。在这三大阶段中，虽然曾出现过部首最多的《玉篇》和《复古编》(542 部)，也出现过部首甚少的唐玄度《九经字样》(76 部)和宋李从周《字通》(98 部)，但从部首发展演变的总趋势看，仍是由多到少，由繁到简，删裁繁芜，不断归并的。其归并情况，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因部中所隶属的字太少而被归并。如《说文》和《康熙字典》均将“入”与“人”分为各自独立的两个部首。但《辞海》和《新华字典》却把“入”部归在“人”部。这很有道理，因为自古以来，隶属于“入”部的字极少，在《说文》中收进“入”部的字仅有 5 个，而收进“人”部的字却有 245 个，所以单独分立一“入”部，殊感烦赘。再说，“人”与“入”的形体也极相似。

第二，删去重体的归并。在《说文》中，“木”与“林”、“毛”与“毳”、“言”与“諠”(jīng)、“弓”与“弭”(qiáng)、“虫”(huǐ)与“虺”(kūn)“蟲”(chóng)、“口”

与“𠂔”（xuān）“品”“𠂔”（jí）等等，都是分别立部。但《康熙字典》《辞海》《辞源》和《新华字典》等都将“林”部归并于“木”部，将“毳”部归并于“毛”部，以此类推，删去了具有重体部分的部首。由于独体部首与重体部首之间在意义上往往是相通的，归并与删裁既避免了累赘，又便于检索。

从540部减到189部，归并与删裁占了很大的比重，成为减少部首的主要手段。

（三）部首的混同

所谓部首混同，是指几个部首来源不同，意义迥别，只因形体相似而互相混同了。

例如，“日”“曰”“月”混同。“日”字的本义是太阳，“曰”字的本义是“词也”（《说文》），“月”字的本义是帽子。从意义上看，它们没有共同之处，所以《说文》将它们分别立部。但《康熙字典》将“月”混同为“曰”，把“曼”“最”等本从“月”的字收入“曰”部，除消了“月”部；《辞海》将“曰”混同为“日”，把“曷”“曹”等本从“曰”的字收入“日”部，从而除消了“曰”部。

又如，“月”“肉”“舟”混同。“月”字的本义是月亮，“肉”字的本义是“骨肉”之“肉”，“舟”字的本义是船。这三个字在《说文》中分别立部，各部中的字均与部首的本义密切相关，但后世的字典、辞书却多有混同。如“服”“朕”等字本从“舟”，《说文》归在“舟”部；“股”“胡”等字本从“肉”，《说文》和《康熙字典》归在“肉”部，但《辞海》和《新华字典》等书，均将它们收入“月”部了。